

新郑市农委纪检主任 长沙市纪委工作报告 (实用5篇)

随着社会不断地进步，报告使用的频率越来越高，报告具有语言陈述性的特点。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报告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新郑市农委纪检主任 长沙市纪委工作报告篇一

纪委的工作不仅仅是监督作用，更重要的还是引导走向正确的方向，下面本站小编给大家分享几篇长沙市纪委工作报告，一起看一下吧！

五年来，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战略方针，务实创新、开拓进取，开创了全市反腐倡廉工作的新局面。

(一) 强化监督检查，促进全市科学发展

突出抓好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贯彻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特别是对中央新增投资项目、强农惠农资金等落实情况，进行10余次全面排查和重点督查，对存在问题严肃整改；对全市“两型社会”建设、“两帮两促”活动、重大项目实施、节能减排、安全生产等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开展定期不定期的督促检查，确保落到实处。切实加强效能建设，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行政审批项目由原来的363项精简到194项(截至20xx年6月，下同)，年检项目由原来的107项减少到62项，市级行政许可项目全部实现在线审批和电子监察，审批时限压缩一半以上。积极推进先导区服务型政府建设试点工作，行政审批总时限平均缩短65%以上。全市主动停收行政事业性收费208项，并推行收费依据、标准、范围、程序、

减免“五公开”。加大效能监察力度，开通了12342投诉热线，共受理投诉1094件、办结1007件。率先出台《长沙市行政问责办法》，查办问责案件117件，166人受到责任追究，全市经济发展环境不断优化。

(二) 严格教育监督，规范公共权力运行

坚持教育为先，形成大宣教工作格局。坚持一年一个重点、一年一个主题，大力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20xx年，进行价值观、权力观、政绩观“三观”教育；20xx年，开展凝聚力、公信力、执行力“三力”教育；20xx年，狠抓党性修养教育；20xx年，市委确定3月23日为每年的“廉洁从政警示教育日”，两年来围绕贯彻实施《廉政准则》和建党90周年，分别开展“四个一”活动和“忆党史、感党恩、跟党走”等主题教育，使各级党员领导干部深受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不断增强，各级领导干部报告个人重大事项12162人次，上缴市纪委无法拒退的红包礼金843.13万元。

突出监督重点，全面实行党政正职“三个不直接分管”。市委率先出台《关于加强对县(处)级党政正职监督的暂行规定》，在坚持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的同时，全面推行党政正职人、财、物“三个不直接分管”，通过分权限权规范领导干部用权行为。创新监督方式，开展党员领导干部公开述廉，在全社会引起热烈反响。

(三) 推进改革创新，拓展源头治腐领域

深入开展全省预防腐败试点工作，着力推进全市干部人事、财政管理、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创新，加快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推动财政管理制度改革。督促完善国库集中支付等制度，实行政府采购采管分离，共完成政府采购161.34亿元，节减资金23.3亿元。清理“小金库”118个，查出违规资金7907万元，

收缴违规资金737万元。强化基金监管。督促出台《长沙市基金监管实施办法》，健全基金内防外控机制，全市29项200多亿元基金安全运营。加大中介机构和行业协会清理。264家官办行业协会、82家官办中介机构全部实现人员、经费等与机关单位“五脱钩”，17家行政事业单位举办的职工技协及技协企业被注销，打击和取缔黑中介533家。

(四) 加大纠风治乱，维护群众根本利益

切实加强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作风建设，积极参与和推动市委每年开展的作风建设主题活动，组织机关干部深入基层为群众和企业排忧解难；扎实开展基层、群众“办事难”等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促使广大党员干部不断提升服务水平。认真开展庆典、研讨会、论坛和评比达标表彰活动专项治理，对未经审批的庆典、研讨会、论坛活动一律禁办，对市本级和区县(市)自行设置的评比达标表彰项目全部撤销。加强对中小学校办学收费行为的监管，全面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一费制”全免，开展名校“校中校”清理规范，查处教育违规收费案件51件，33人受到纪律处分；强化对医疗服务行为的监管，将医疗器械和高值耗材纳入集中采购范围，市属医院网上集中招标采购药品、耗材等金额累计29.93亿元，扎实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市场流通秩序专项治理；规范有线数字电视管理和收费，督促减少收费项目，提高服务水平。集中解决征地拆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出台了《长沙市征地补偿监督暂行办法》。

(五) 坚决查办案件，保持惩治腐败势头

坚决查处案件。坚持从严执纪、有案必查，敢于办案、善于办案，充分发挥市委反腐败协调小组作用，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20xx年10月份以来，全市共立案3262件，其中涉及县处级干部63人，乡科级干部347人；结案3190件，处分党员干部3112人；移送司法机关250人，为国家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05亿元。全市各级检察机关共立案侦查涉嫌贪污、贿

赂、渎职等职务犯罪案件746件，涉及851人。各级人民法院共审结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犯罪案件460件，涉及543人。

(六) 狠抓自身建设，提升履职尽责能力

过去五年反腐倡廉的实践，让我们深深体会到：

必须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保障经济社会发展作为基本原则。

必须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把推进惩防体系建设作为根本方法。

必须坚持关注民生、维护民利，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作为首要理念。

必须坚持求真务实、动真碰硬，把坚持原则维护正义作为行为准则。

必须坚持改革创新、开拓进取，把勇于突破争创一流作为不竭动力。

必须坚持健全机制、强化责任，把形成齐抓共管格局作为重要保障。

今后五年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牢固树立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以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为主线，以监督和制约权力为核心，以制度建设为根本，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队伍建设为保障，突出重点，突破难点，扎实推进反腐倡廉建设，为圆满完成市第十二次党代会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

（一）突出从严治党，力求在狠抓重点上有新成效

坚定执行党的政治纪律，确保政令畅通。加大执行政治纪律力度，坚决维护党的团结统一。加强对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坚决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明责任要求。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进一步强化、规范、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进一步健全责任体系，层层分解、部署到位。

坚持教育先行，不断夯实反腐倡廉基础。进一步深化宗旨教育、示范教育、警示教育和岗位廉政教育，增强廉政教育的经常性、针对性和实效性。深入开展“3·23廉洁从政警示教育日”活动，认真抓好以《廉政准则》为重点的条规教育，加强执行《廉政准则》的监督检查。坚持和完善党员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深入开展廉政文化“六进”活动，积极探索廉政教育的各种有效途径和方法。

突出加强监督制约，切实规范权力运行。以规范用权为重点，不断建立健全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努力增强党员领导干部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学会在监督的环境下开展工作。认真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坚持实行党政正职“三个不直接分管”，不断完善提升党员领导干部公开述廉制度。

（二）注重标本兼治，力求在完善体系上有新发展

把握体系建设的系统性。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涵盖了教育、制度、监督、改革、纠风、惩处等各个方面，组成了一个相互依存、互为作用、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

突出制度规范的约束性。加快建立健全惩防体系中的各项制度，突出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制度、监督制度、预防制度、纠

风制度、惩治制度等各方面制度建设。

增强源头治腐的前瞻性。切实加大预防腐败工作力度，加快推进改革创新，深化治本抓源。

扩大科技反腐的渗透性。高度重视现代科学技术尤其是信息技术在反腐倡廉建设中的作用，加大新兴媒体、舆论监督、电子政务、网络举报、网络信息收集等在反腐倡廉教育、监督、案件查处等工作中的应用力度。

（三）坚持执政为民，力求在作风建设上有新突破

大力加强党员领导干部作风建设。进一步改进机关作风，切实解决基层、群众“办事难”等突出问题。畅通群众反映问题、表达合理诉求渠道，维护其合法权益。

着力解决关系民生的突出问题。从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重点解决惠民政策落实、教育医疗、征地拆迁、劳动保障、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司法公正等涉及民生民利的突出问题，坚决防止与民争利，切实纠正行业不正之风，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水平。进一步精简行政审批事项，推进流程再造，提高服务水平。认真落实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等各项制度，全面实行网上在线审批和电子监察。强化效能监察，着力推进政府精细化管理，提高行政效率。深入开展优化效能测评点、效能监督和专项监察工作，严肃查处破坏经济发展环境的典型案例，加大行政问责力度。

深入推进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不断探索和完善农村、城市社区集体“三资”管理和村级民主监督的新路径，提高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科学化、制度化、信息化水平。

（四）强化案件查办，力求在惩治腐败上有新作为

继续保持查办案件工作的强劲势头，坚决查处腐败分子和消极腐败现象，决不手软、决不姑息，不断以惩治腐败的新成效取信于民。进一步创新办案理念思路，牢牢把握办案工作重点和主攻方向，重点查处发生在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中滥用职权、贪污贿赂、腐化堕落、失职渎职的案件；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违纪违法案件；群体性事件和重大责任事故背后的腐败案件；涉及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的案件。不断拓宽案件线索渠道，建立健全信访举报和网络举报机制。切实发挥反腐败协调小组作用，完善办案机制，形成查办案件的整体合力。进一步规范案件管理，确保依纪依法安全文明办案。着力研究和探索提高案件审理质量的有效办法。

(五)加强队伍建设，力求在组织保障上有新提高

强化对纪检监察干部的严格要求、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切实增强履职意识、找准工作定位，坚持敢于碰硬、敢抓敢管；加大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广大纪检监察干部服务、保障和促进科学发展的能力，维护社会稳定的能力，有效防治腐败的能力；始终保持优良作风，自觉接受党组织、党员和人民群众的监督，接受社会和新闻舆论的监督。

共3页，当前第1页123

新郑市农委纪检主任 长沙市纪委工作报告篇二

现在，我代表中共送庄镇纪律检查委员会，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五年来的工作回顾

自中共送庄镇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以来，我们在县委和镇党委的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xx大和中央、省、市、县纪委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努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贯彻从

从严治党的方针，全面履行教育、惩处、保护、监督五大职能，扎实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在党风廉政建设、查处违纪案件、廉政文化建设、农廉工作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为我镇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了一定贡献。

一、坚持以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服从服务于党的中心工作五年来，镇纪委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全镇工作大局，突出重点，突出创新，突出特色，突出实效，全面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党的纪律，努力增强改革观念，不断深化服务意识，自觉投身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积极开展行风评议，优化政务环境，为我镇的经济建设作出了一定的成绩。我们按照镇党委的部署，多次深入各村、各企业调查了解情况，随时掌握他们在改革发展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掌握党员和党的领导干部在执行党的纪律、开展各项工作中的情况，掌握广大人民群众所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并及时向党委汇报，提出建议，为党委决策提供依据。

为适应我镇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一是我们积极向党委提出建议，在镇村两级领导班子中开展《廉政准则》、党纪、政纪条例和法规知识学习，并采取开办培训班、组织参观县廉政警示教育基地等多种形式，对广大党员干部进行法纪教育，使他们在改革开放、发展经济的大潮中，既明确政策界限，保持清醒的头脑，又消除了畏首畏尾、顾虑重重的思想，鼓励他们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改革，锐意进取。二是镇纪委坚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犯严重错误的同志进行严肃处理，决不姑息；但对那些因在改革发展中因经验不足出现的失误，以及受到的错告、诬告的同志，及时为他们澄清是非，帮助他们总结经验教训，排除干扰和阻力，使他们放下包袱，轻装上阵，受到了人民群众的赞扬，促进了我镇经济的快速健康发展。三是督促广大党员干部大力弘扬求真务实和艰苦奋斗精神，做到“两个务必”和“八个坚持、八个反对”，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弄虚作假行为，坚决反对搞

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坚决制止讲排场、比阔气、奢侈挥霍等不良风气，推进节约型社会建设。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切实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 党风廉政建设，是关系到党的生死存亡的一项综合性工程。五年来，镇纪委坚持从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入手，把协助党委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作为义不容辞的责任，建立了完善了《领导干部勤政廉政制度》、《机关干部工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政务公开制度》等十八项制度。继续深入开展政风、行风评议活动，认真解决群众反映的实际问题，不断巩固农村税费改革成果，杜绝向农民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防止农民负担反弹。鼓励广大党员、干部廉洁自律，艰苦创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机关作风有了很大的转变，谋事的多了，谋人的少了，务实的多了，务虚的少了，议发展的多了，议是非的少了，积极创业的多了，坐等观望的少了，关心群众的多了，吃拿卡要的少了，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在各行政村建立了政务公开制度，给群众一个明白，还干部一个清白。把农村宅基地审批，计划生育指标，财务收支情况，承办实事等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用固定板面定期公布，提高了村务活动的透明度，在各个行政村成立了村务监督委员会发挥了村务监督的作用，调动了人民群众参政议政的积极性，既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又增加了人民群众当家作主的主人翁责任感，营造出了村两委干部带领群众致富奔小康的良好氛围。

结合创先争优活动，狠抓了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群众观念，纪律观念的廉洁奉公意识，严格执行“五大纪律、八项要求”和省委关于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十二条规定，健全镇村干部考核监督机制，完善基层站所管理制度，强化村级组织民主监督，一是成立送庄镇便民服务大厅，镇纪委委员任大厅负责人，公开办事程序，接受群众监督，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二是成立农村三资管理中心，全面实行“村帐镇管”，逐步推行“组帐镇管”从源头上杜绝腐败问题的发生，三资管理施行五签二章一记录，即每张

支出条子当事人签名、村长签名、支书签名、监委会主任签名，二章即村委会盖章、监委会盖章，一记录即认真做好监委会会议记录，抓好村级财务管理，杜绝村级职务犯罪。凡属村级重大事务一律向群众公开，特别是村级财务随时进行公开，接受群众监督，避免了因不公开而造成的党员、群众对村组干部的误会，给了群众明白，还了干部清白，从而推进了村级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在党风党纪教育中，镇纪委会同组织、宣传部门有计划、有重点、分层次组织党员干部学习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论述，深刻领会“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重要意义，克服把发展经济和反腐败对立起来的模糊认识，运用录像、宣传栏、书刊、举办培训班等形式，多方位、多途径进行党风党纪教育。通过学习，运用正反两方面的典型，引导党员干部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牢固树立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思想理念，坚持“情为民所系，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纪律观念，提高了拒腐防变的能力。

三、严肃认真地查处各类违纪案件

查处党员干部违纪案件，是纪检机关的一项重要职能，也是加大反腐败力度的重要体现。镇纪委始终突出案件查处工作，充分发挥信访举报的作用，密切保持同执法监督部门的联系，及时获取和定期排查案件线索，对业务范围内的信访案件进行了认真的筛选、排查。五年来，共收到信访举报材料40起，市长热线240件，立案查处各类违犯党纪、政纪案件13起，处分违纪人员31人，其中严重警告处分6人，警告处分25人，结案率达到100%。在立案时，镇纪委坚持把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作为重点，根据我镇实际，突出抓了违反党的组织原则，严重以权谋私、贪污、受贿、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等案件的查处。纪委的同志在办案过程中，能坚持原则，排除各种阻力和困难，采取领导带头办案、与县纪委等部门联合办案等方法，加快了办案速度。在案件审理工作中，纪委的同

志本着“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党纪、政纪为准绳，做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严格按照“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手续完备”的要求办事，保证了办案质量，既保护了党员权利，又维护了党纪的严肃性，为我镇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创造了良好的政治环境。

五、廉政文化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我们按照中纪委六次全会精神 and 县委、县政府《贯彻落实〈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的具体办法》，把廉政文化建设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的的重要内容，大力实施廉政文化进机关、进学校、进家庭、进企业、进农村，建成了送庄廉政文化广场；在镇机关投资2万元建成了廉政文化学习园地、廉政文化警示牌、警示牌，同时针对机关重要环节重要人员全面建立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并投资3万元挂牌上墙、挂牌上岗；在护庄、清河学校建立了廉政文化长廊和德育基地，在清河、梁凹等村建成了一批廉政文化大院，编写了一批反腐倡廉文化节目，开展形式多样、生动活泼、内容丰富的廉政宣传教育活动。在全镇党员干部中和群众中初步形成了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良好社会风尚。

五、健全“三个机制”，务求纪检监察工作取得实效

制度具有根本性和规范性，依靠制度预防和治理腐败，是加强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镇纪委主要围绕三个方面来抓廉政建设长效机制建立。

- 1、完善各项制度。从机关廉洁从政方面，制定了《送庄镇干部廉政教育制度》、《送庄镇干部廉政谈话制度》、《送庄镇领导班子廉洁自律守则》等各项制度；从机关干部管理方面制定完善了《送庄镇机关干部工作制度》等十二项制度；从深化机关行政效能建设方面制定了《转变干部作风加强机关行

政效能建设十条措施》、《深化机关效能建设的安排意见》等制度;从转变干部作风、提高工作效能入手,制定完善了《首问责任制度》、《领导干部信访接待周制度》《限时办结制度》、《领导干部联系村制度》、《送庄镇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等制度,通过制定完善一系列制约防范制度,逐步形成了我镇反腐倡廉制度体系。

2、加强监督检查。在严格执行制度规定的同时,镇上还成立了由纪委、办公室共同组成的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履行监督职能,开展对制度和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的效能监察,做到了日常监察和定期监察相结合,专项监察与综合监察相结合,确保了各项制度的有效落实,从而建立了我镇廉政建设的长效机制。

3、落实责任追究。我们针对制度“失信”的现实状况,制订出台了《送庄镇机关干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追究办法》,对违反制度和规定的行为进行责任追究。5年以来,对行政执法、服务态度不好、工作责任心不强、上班迟到早退等问题,诫免谈话6人次,批评教育9人次,经济处罚8人次,较好地形成了用严格的责任追究来促进制度落实的良好局面。

同时镇纪委一班人注重自身建设,认真开展“队伍建设年”活动,加强“以人为本、执政为民”专题教育,要通过“五围绕”,实现“五解决”(即:围绕爱岗位,解决信念不坚定、责任心不强问题;围绕强素质,解决素质低下、能力不强问题;围绕正作风,解决工作浮漂、风气不正问题;围绕做表率,解决标准不高、要求不严的问题;围绕当公仆,解决脱离群众、特权思想问题),真正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贯彻到纪委工作的指导原则、工作部署和队伍建设中去,纪委干部要带头做到“五个表率”,即:做学习的表率、做爱岗敬业的表率、做服务群众的表率、做遵纪守法的表率、做廉政勤政的表率。继续开展“做党的忠诚卫士、当群众的贴心人”主题实践活动,努力把纪委领导班子建设成为“政治强、业务精、形象好”的领导集体;把纪委队伍建设成为“政治坚

强、公正清廉、纪律严明、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高素质干部队伍。通过活动使纪委干部作风明显转变，执行力明显提高，责任意识明显增强，精神面貌焕然一新，树立纪委干部可亲、可信、可敬的良好形象。

总之，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在县纪委和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经过镇、村两级党组织的共同努力，荣获了县党风廉政建设先进镇、洛阳市农廉工作先进镇，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党内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仍然存在，有些还没有得到及时制止和纠正。在实际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在办案执法中，有失之过软、有失之过宽的现象，结合办案进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做得不够；对纪检干部的系统理论培训较少，纪检干部的业务素质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等。因此，我们仍要坚持不懈地努力，在今后的的工作中加以纠正和克服。

今后五年的工作意见

在县纪委和镇党委的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xx大和党的xx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省、市、县纪委会议精神，坚持党中央确定的反腐败斗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工作部署，逐步铲除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和条件，坚定地贯彻“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更扎实、更深入、更有效地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促进我镇第三次党代会提出的各项任务全面落实。

一、继续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1、要继续落实领导干部廉洁从政的各项规定，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继续落实领导干部不准收受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的规定。加强监督检查，加大查纠力度，严格执行纪律，强化源头治理。二是狠刹奢侈享乐、铺张浪费歪风。要严格执行公务活动接待标准，实行定点接待、招待费支出

情况定期公开制度，严禁用公款旅游以及进行高档娱乐和健身活动，坚决制止领导之间公务之外的相互吃请。各级领导干部要严格执行《关于重申严禁党员领导干部婚丧喜庆事宜大操大办的通知》，严格申报制度，不准借婚丧嫁娶之机敛财、大操大办，对违反规定者，要进行组织处理和经济处罚，决不姑息迁就。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到农村基层进行公务活动，不准用公款在社会上的经营性饭店用餐。要加强镇机关廉政灶的建设管理和使用，使其充分发挥作用，坚持机关干部下村吃工作餐制度。三是深入推进农村村务公开。继续公开计划生育政策落实，救灾款物发放，宅基地审批、财务收支、承办实事等内容。要将土地征用补偿及分配，农村税减负政策、种粮直接补贴，退耕还林款物兑现情况及时纳入公开的内容。要把推进村务公开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有机的结合起来，着眼于维护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充分发挥农民群众的参政议政作用，深入推进农村村务公开。

2、继续加大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工作力度，坚决惩处腐败分子。重点查办党政领导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经济管理部门负责人的违纪违法案件。要坚决查办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案件，对贪污贿赂、徇私枉法、农村“三乱”、严重失职渎职的案件，党员干部为黑恶势力充当“黑后台”、“保护伞”的案件和严重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案件，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今后五年要查办案件不少于40起。要进一步加大办案力度，突破一批大案要案，促进查案工作深入开展。一要切实加强办案工作的领导。各级党组织都要重视和支持查办案件工作，对重大疑难案件，主要领导同志亲自过问，帮助排除阻力，解决遇到的困难。纪检监察机关要严格实行办案工作责任制，领导干部要亲自上一线查办大案要案。二要严肃执纪，切实解决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问题。对有案不查或隐瞒重大案情的责任人要坚决追究责任，对干扰阻挠案件查处、庇护违纪违法嫌疑人的要严肃处理，对不落实党纪政纪处分的要坚决予以纠正，并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严禁以治安处罚、经济处罚代替党纪政纪处分，严禁以党纪政纪处分代替刑事处罚。三要进一步提高办案质

量和效率。要认真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领导干部违纪违法行为的特点和规律，改进办案方法，提高依纪依法办案的能力。努力拓宽揭露腐败问题的渠道，进一步加强信访举报工作，建立健全执纪执法部门案件线索移送制度，防止案件线索流失。要严格按照案件审理工作要求，加强案件审理工作，使查办的每一起案件都能经得起历史的检验。五要坚持立足全局，掌握政策，综合考虑办案的政治、经济、社会效果。对人的处理，要始终坚持慎重、稳妥的原则，处理好严格执纪执法与宽严相济、区别对待的关系，既要有利于孤立和打击极少数腐败分子，又要有利于教育挽救保护党员干部。要把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同保护党员干部的合法权益结合起来，坚决惩处打击报复者和诬告者，为受到失实举报和诬告的党员干部澄清是非，保护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3、继续抓好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解决群众反映突出的问题。抓好优化政务环境专项治理工作，是党委、政府的一项重大决策，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认真履行职责，协助党委、政府抓好落实。一要加强组织协调，严格实行工作责任制，充分发挥各职能部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二要加强优化政务环境的政策规定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与民主评议行风、加强群众监督相结合，督促有关部门切实履行职责，注意发现典型，总结经验，推动工作。三要坚持全镇所有企业免打扰工作日制度，加大查纠力度，坚决纠正一些职能部门和工作人员利用职权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和吃拿卡要等违纪违法行为，严肃查处破坏经济发展环境、损害企业合法权益的案件，严格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四要及时综合反馈工作进展情况，认真研究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五要加强队伍建设年活动的开展，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强、业务精、形象好的纪检队伍，通过卓有成效的工作，努力为全镇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六要继续抓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加强对减轻农民负担政策规定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向农民乱收费、乱集资、乱摊派等侵犯农民合法权益的行为。各支部和村委会要以对人民群

众高度负责的精神，密切关注农民负担问题，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凡因工作不力，致使发生涉农负担恶性案件的，坚决追究直接责任人和有关领导的责任。七要继续开展民主评议行业作风活动。继续对行政执法部门、垄断性经营和服务行业进行行业作风评议，进一步优化我镇经济环境。评议中，要广泛发动群众、公开评议标准和结果，接受群众监督，促进行业风气的好转。八要营造廉洁高效的政务环境，紧扣县委、县政府六大考核体系，扎实开展“发展环境创优年活动”，突出五大建设，开展五项活动，以“两提升”、“两满意”为标准，打造最好最优的发展环境。

二、严肃党的政治纪律，加强和健全党内监督，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加强党风民主监督，对于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保持干部为政清廉，克服消极腐败现象，具有重大意义。我们要进一步增强监督意识，拓宽监督渠道，改进监督办法，切实搞好对党员干部的监督工作。在实际工作中，要坚持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制度，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每个党员干部都要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党员群众的监督。进一步完善防范党员干部违反党的组织原则，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任人唯亲、以权谋私，压制民主等行为的各项监督制度。继续推行以“两公开一监督”为主要内容的廉政制度建设，农村要坚持政务公开制度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全面认真开展行政告诫和诫勉谈话制度。在广开党风监督渠道方面，要重点做好纪检、信访工作，倾听人民群众的意见，充分发挥纪检信访在监督工作中的主渠道作用。党员干部都要增加监督意识，自觉接受来自各方面的监督，做到为政清廉。

三、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增强党员干部的党性和纪律观念

进一步完善反腐倡廉“大宣教”工作格局，深入开展“廉政文化建设巩固年”活动，充分发挥宣传教育的基础性作用，大力推进廉政文化建设，促使了广大党员干部做到为民、务实、高效、清廉。把法纪教育和廉政勤政教育纳入干部培训

和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的教学计划，加强对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教育，党纪条规教育，示范警示教育，继续做好廉政文化的“五进”工程，增强党员干部的党性和纪律观念。

五、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推进农村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加强农村基层党内廉政建设，是加强基层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是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的必然要求，对于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夯实党的内政基础，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切实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坚决杜绝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教育广大基层党员、干部不断提高党性修养，增强为民服务、廉洁自律意识，始终做到爱民、为民、富民、安民、福民，真正做“党的忠诚卫士”、当“群众的贴心人”。

同志们：反腐倡廉建设任务繁重、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隆重召开送庄镇第三次次党员代表大会，镇纪委要在上级纪委和镇党委的领导下，以强烈的使命感和高度的责任心，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紧紧围绕我镇今后五年的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等各项工作，开展纪律检查工作，为进一步端正党风和不断推进廉政建设，为全面完成这次党代会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而努力奋斗！

新郑市农委纪检主任 长沙市纪委工作报告篇三

市纪委会主持会议。全会传达学习了在xx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省委书记强卫在省纪委十三届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xx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省纪委十三届五次全会精神。

省委、省人大会副主任、市委书记史文清出席全会并作重要讲话。全会认为，史文清同志的讲话，对20xx年全市党风廉

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对20xx年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

全会审议通过了彭光华同志代表市纪委会所作的《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为纵深推进赣南苏区振兴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的工作报告。

全会强调□20xx年要深入贯彻党的和xx届三中、四中全会以及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纪委、省纪委和市委全会部署，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加强纪律建设，扎扎实实推进“两个责任”落地生根，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深化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加强自身建设，坚定不移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为纵深推进赣南苏区振兴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第一，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加强党的纪律建设。

第二，牢记管党治党职责，全力推进“两个责任”落地生根。

第三，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形成作风建设新常态。

第四，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以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第五，加大改革力度，推动组织和制度创新。

第六，紧扣职业能力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执纪铁军。

全会号召，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紧密团结在以同志为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和省纪委的坚强领导下，开拓创新，扎实工作，不断取得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成效，为纵深推进赣南苏区振兴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新郑市农委纪检主任 长沙市纪委工作报告篇四

根据《党章》、《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和中央、省市委关于区县党委换届工作的总体安排部署，我县换届工作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委组织部、市纪委的精心指导下，县委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周密谋划部署，全面落实换届纪律。6月18日至20日，中国共产党*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大会通过了十二届县委、县纪委工作报告的决议，顺利选举产生了十三届县委、县纪委领导班子和出席市第三次党代会代表，圆满完成了县委换届的各项任务，为全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的发展提供了更加坚强有力的组织保证。

一、加强领导，超前谋划，换届筹备工作高效有序 县委把换届列入当前全县重点工作，切实做到思想认识到位、工作部署到位、组织措施到位，确保了换届工作的有序推进。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4月27日，县委召开专题会议，学习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县区党委换届工作的政策文件，传达全市县区党委换届工作座谈会精神，研究制定县委换届工作方案。并成立由县委分管组织的副书记任组长的县第十三次党代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秘书、组织、宣传、会务、保卫五个工作组，明确了各工作组的负责人和工作职责，具体负责大会的有关筹备工作。县委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对筹备工作多次亲自过问抓落实。

二是制定工作方案。在认真总结乡镇党委换届和上届县委换届经验的基础上，县委研究制定了《中国共产党*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方案》，明确了大会的指导思想、主要议程、时间安排，大会代表名额、构成比例、分配原则和相关工作人员的职责。县委换届工作启动以后，县委先后召开3次换届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会议、2次县委会议研究换届工作的具体事宜。县委及时向市委呈报了《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的请示》，4月29日，市委批复同

意中共*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于20xx年6月召开。县委及时召开全委会，做出了《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的决议》，讨论通过了“两委”工作报告、“两委”委员和市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以及大会的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

三是认真起草“两委”工作报告。县委高度重视“两委”工作报告的起草工作，在深入调查研究，认真收集资料，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市委有关精神的基础上，广泛听取各级各部门、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承担党代会材料起草的部门多次召开协调会，反复修改完善，高起点、高质量地起草好县委工作报告和县纪委工作报告。同时，通过网络、电视、简报、标语等大力宣传宣传“”期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成就，宣传各地涌现出来的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党员干部，鼓舞干劲，增强信心，提高党员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和自觉性，营造县委换届的良好氛围。

二、严格程序，发扬民主，换届人事安排积极稳妥 酝酿推荐新一届县委、县纪委领导班子候选人初步人选，是县委换届工作的首要任务。县委严格按照市委要求，积极配合市委考察组做好酝酿推荐、考察等相关工作。

一是做好考评推荐。4月份，市委考察组结合市管干部年度考核，先后两次到我县进行干部推荐考察，县委按照市委的要求，认真做好各项准备工作，积极配合市委考察组召开了全县领导干部大会，通过发放民主推荐表，进行个别谈话，召开民意测评会等形式，圆满完成了推荐考察任务。

二是开展酝酿提名。按照市委审批的十三届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和县纪委委员的职数及差额比例，县委对除市委考察组提名考察以外的“两委”委员人选进行了酝酿提名。在酝酿提名过程中，首先，确保新一届县委候选人，县人大、县政协主要领导，县政府党员副县长，县法院院长，县检察院检察长等有关方面领导进入县委委员；其次，注意“两委”委员

构成的广泛性和代表性，提名了一些乡镇党委和县直部门、群众组织领导进入“两委”委员；再次，注意优化“两委”委员年龄文化结构。

三是积极组织考察。在民主评议、民主测评、民主推荐的基础上，根据民主推荐结果，配合市委考察组对“两委”班子成员及拟新进县委领导班子人选进行了全面考察。

四是及时上报方案。县委根据干部考察情况和市委关于配备领导班子的原则要求，按照规定的程序，提出了第十三届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县纪委委员候选人初步人选名单，经县委常委会研究同意后，5月底向市委呈报了“两委”人事安排方案，并获得市委批准。

三、注重结构，严格把关，党代表推选有条不紊 选出综合素质好、参政议政能力强的党代表是确保党代会取得圆满成功的关键。

一是明确条件要求。市委批准，我县第十三次党代会代表名额为300名。为了做好县党代会代表推选工作，县委下发了《关于中共*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的通知》，对代表的名额和分配、代表的条件和结构、代表选举的办法和程序、选举的原则和纪律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4月29日，县委召开了*县第十三次党代会代表选举工作会议，对全县25个选举单位党组织负责人、组织干事进行了集中培训，对代表推选的程序、时间和报送材料等提出了明确要求。

二是规范推选程序。全县25个选举单位党组织严格按照《党章》、《地方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充分发扬党内民主，规范选举工作程序，按时完成了选举工作任务。一是采取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方式，推选产生了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二是对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进行了考察，并听取了纪检、综治、检察院、信访、计生、审计六部门的意见。三是召开党(工)委会确定

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并报经县委组织部审查同意。四是召开了党代表会议或党员大会，差额选举产生正式代表。

三是严格构成比例。严格把握代表年龄结构、学历结构、民族结构、代表方面等要求，使选出的代表具有广泛的代表性。在选出的300名县党代表中，各级领导干部代表175名，占58.3%；生产和工作一线、专业技术人员代表64名，占21.3%；各方面先进模范人物代表57名，占19%；人武部、73823部队、武警中队、消防大队代表4名，占1.4%。其中，妇女62名，占20.6%；少数民族3名，占1%；离退休干部代表3名，占1%；年龄在45岁以下的代表151名，占50.3%。

四是做好资格审查。各党(工)委正式代表产生后，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对代表的产生程序和资格进行了严格审查。审查的主要内容包括：代表的产生是否符合规定的程序；代表是否符合规定的条件。从而保证了代表的政治素质和结构比例，为县委换届工作的顺利完成奠定了良好基础。

五是抓好出席市第三次党代会代表推选。根据市委分配我县的代表名额和构成，县委及时组织各级党组织进行层层推选，按照多数党组织的意见和不少于20%的差额比例，县委提出44名候选人预备人选。在报经市委同意后，提交县十三次党代会选举产生36名出席市第三次党代会代表，其中领导干部25名，占69.5%；专业技术人员4名，占11.1%；先进模范人物7名，占19.4%；女性7名，占11.1%，均符合市委规定的要求。

四、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党代会取得圆满成功 选举是县委换届的核心任务。为了顺利完成换届选举任务，县委切实抓好每个工作环节的落实。

一是加强培训引导。举办党代表专题培训班，组织各代表团代表认真学习党内有关法规和政策，使每一位代表明确党代会的性质、地位和作用，以及代表的职责、权利和义务。运用民主的方式，按照法定的程序，积极引导代表正确行使民

主权利，履行好自己的职责，把代表的积极性引导到讨论“两委”工作报告上来，引导到依法办事上来，从而确保换届选举圆满成功。

二是把握程序要求。根据党内换届选举的有关规定，拟定了具体的工作细则，把每个环节的工作任务都想透做细，不折不扣地按规定程序办事，切实做到应有的程序一点不变，该走的步骤一步不减少，不怕麻烦、不图省事，确保会议有序进行。

三是做好思想教育。县委对在换届选举中可能发生的情况，进行了深入细致的分析研究，教育引导与会代表要以党的事业为重，讲党性、识大体、顾大局，旗帜鲜明地拥护市委、县委的组织人事安排，正确行使代表权利，讲党性、识大体、顾大局，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纪律上自觉与县委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大会选举圆满成功。

四是严肃换届纪律。为了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及时将中央“5个严禁、17个不准、5个一律”的换届纪律要求公之于众，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全体党代表还签订了换届承诺书，并认真贯彻执行。在换届风气测评中，全县293名党代表参加测评，认为换届风气“很好”的有275名，占93.86%，认为“好”的有18名，占6.14%，未出现一例违法违纪事件。整个换届过程中风清气正，社会安定、人心稳定，得到社会各界普遍好评。

由于组织严密，工作措施到位，我县如期圆满完成了县委换届的各项任务。在6月20日举行的大会选举中，十三届县委委员、纪委委员和出席市第三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都以高票当选。在“两委”一次全会上，顺利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县委和县纪委领导班子，整个换届选举工作取得了预期效果。与上届相比，新一届“两委”领导班子在年龄、知识等方面的结构均有明显改善，整体功能得到进一步增强。这次换届，选举产生十三届县委委员28人，候补委员6人，其中县委11名，

县委书记1名，副书记2名。其中研究生学历5人，占14.7%；大学文化程度20人，占58.8%；大专文化程度9人，占26.5%。40岁以下3人，占8.8%；41-50岁26人，占76.5%；51岁以上5人，占14.7%。平均年龄47.4岁。女性5人，占14.7%。选举产生十三届县纪委会委员14人，其中县纪委6名，县纪委书记1名，副书记1名。其中研究生1人，占7.1%；大学文化程度7人，占50%；大专文化程度5人，占35.8%；中专文化程度1人，占7.1%。40岁以下4人，占28.6%；41-50岁10人，占71.4%。平均年龄44.5岁。女性3人，占21.4%。

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纪委、市组织部的精心指导下，县委换届工作取得了圆满成功。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县委领导班子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为实现转型升级、跨越崛起、强县富民而努力奋斗。

新郑市农委纪检主任 长沙市纪委工作报告篇五

2月2日，中共长沙市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召开。省委、市委书记易炼红出席会议并强调，要把学习贯彻xx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十届省纪委八次全会精神特别是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以永远在路上的韧劲反“四风”正党风、反腐败倡清廉，为实现“十三五”精彩开局提供坚强保证。市委副书记、市长胡衡华主持会议。

市领导魏正贵、袁观清、范小新、张湘涛、陈泽琿、程水泉、文树勋、张迎春、钟钢、夏建平、曹立军等出席会议。市委、市纪委书记李军代表市纪委会作工作报告。

易炼红指出，在xx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的重要讲话，站在党和国家全局高度，深刻分析了党风廉政建设面临的形势，明确提出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目标任务，精辟论述了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党内监督等重大问题，为我们加强反腐倡廉建设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所作的工作报告，总结成绩

实事求是，阐述体会深刻到位，部署工作重点突出，具有很强的针对性、指导性和可操作性。在十届省纪委八次全会上，徐守盛同志分析了全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面临的形势，就保持正风反腐战略定力、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强化党内监督提出了明确要求。傅奎同志在报告中全面部署了我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

易炼红充分肯定了过去一年全市各级党委、纪委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的显著成效，深入分析了当前反腐败斗争仍然面临的复杂严峻形势。他强调，在全面从严治党新常态下，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怎么看，是一个重大的政治问题。要清醒认识形势，从取得的显著成效中增强自信，从存在的突出问题中高度警醒，从管党治党的责任中强化担当，始终保持正风反腐永远在路上的定力。

易炼红强调□20xx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是长沙率先建成全面小康加快实现基本现代化的关键之年，是市、县、乡同步换届之年，必须坚持严实并重，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按照中央、省委部署，锲而不舍地反“四风”、正党风，反腐败、倡清廉。

一要在尊崇党章上着力，严格执行准则和条例。用党章党规党纪来治党管党，是全面从严治党的必然要求，也是把纪律挺在前面的具体表现。要进一步扎实开展“学系列讲话、学党章党规，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把学习贯彻党章、两部党内法规和《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结合起来，把党章党规党纪真正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二要在作风建设上坚持，更加突出常态和长效。要以铁的纪律严查，对我行我素的、顶风违纪的、“改头换面”的行为，有多少处理多少，点名道姓公开曝光。要以实的制度保障，把制度“笼子”越织越密，特别是要针对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作风建设，健全务实管用有效的制度规范。要以好的

家风固本，理智对待亲情，重视家风建设，过廉洁关首先要过亲情关、家庭关，真正做到看好家门、管好家人、理好家事。

三要在惩防腐败上并重，继续深化治标和治本。惩治腐败这一手要紧抓不放，重点推动正风反腐向基层延伸，把纠风惩腐压力向基层传导、责任向基层落实，切实纠正和严肃查处群众反映强烈的基层干部不作为、乱作为以及贪腐和执法不公等问题。预防腐败这一手要常抓不懈，最大限度铲除滋生腐败的土壤，在体制改革上下更大功夫，特别是园区管理、国企监管等方面，要通过制度创新筑牢“防火墙”，在用权公开上下更大功夫，让权钱交易、利益输送等无处藏身。

易炼红强调，当前，长沙吹响了决胜“十三五”、务求“开门红”的号角，必须强化责任担当，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进一步落地生根。各级党组织要进一步把主体责任担起来，不断强化为党意识，夯实管党责任；要进一步把纪律规矩严起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向党中央看齐、向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坚决维护这个核心；严格组织纪律，确保换届之年风清气正；从严监督执纪，准确把握和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要进一步把用人导向树起来，做到导向要更正、机制要更活、氛围要更好。要进一步把修身立德实起来，践行“三严三实”要求，树立“在位一天、赶考一天”的意识，保持“为政当思水无沙”的情怀。

易炼红强调，要完善制度体系，积极探索创新党内监督的有效途径。要构建好“一盘棋”的大监督格局，坚持党委监督的全方位、全覆盖，促进国家公务员正确用权、廉洁用权。充分发挥党员在党内监督中的主体地位，把党内监督与国家监察、群众监督结合起来，与法律监督、民主监督、审计监督、司法监督、舆论监督等统筹起来，形成监督合力。要发挥好巡查的“利剑”作用，更加精准、有效、严格地巡查，

发现问题一针见血，整改问题一抓到底，对敷衍塞责、应付了事、整改不力的党组织和负责人，要坚决问责、严肃处理。要运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开展积极健康的思想斗争，帮助广大党员干部分清是非、辨别真假。要破解好监督一把手的难题，构建对一把手监督的立体网络，使一把手置身于党组织、党员、群众监督之下，让领导干部习惯在监督下工作。要落实好各级纪委的监督责任，各级纪委要切实履行好党章赋予的监督执纪问责三项职责，坚决维护党章党规党纪的权威，各级党委要旗帜鲜明地为纪检监察机关履行职责当好坚强后盾。

胡衡华要求，各级各单位要认真领会市纪委全会精神，迅速传达学习好全会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市委的部署要求上来，进一步强化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各级各部门要刚性落实“两个责任”，持续推进源头反腐，加大简政放权力度，高效服务发展大局，不断提高服务发展、服务人民的能力和水平。

李军在作工作报告中从切实严明党的纪律、层层压实“两个责任”、加强和改进纪律审查工作、严厉整治和查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切实发挥巡视巡查利剑作用、进一步加强纪检监察队伍自身建设等七个方面对今年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